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目 录

| | |
|--|----|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5 |
|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
|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 |
|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4 |
|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5 |
|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5 |
|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 16 |
| 议案七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7 |
| 议案八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 |
|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18 |
|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9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鸭蛋山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参加会议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大会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股东大会议程：

| 序号 | 内 容 | 报告人 | 职务 |
|----|---|-----|-------|
| 1 | 宣布会议开始 | 傅国定 | 董事长 |
| 2 | 向大会报告出席股东人数及所持具有表决权的股权数、介绍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来宾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3 | 宣布大会会议须知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4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5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密和康 | 监事会主席 |
| 6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凌洪章 | 财务总监 |
| 7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凌洪章 | 财务总监 |
| 8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9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10 |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凌洪章 | 财务总监 |
| 11 | 审议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凌洪章 | 财务总监 |
| 12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13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潘海雷 | 董事会秘书 |

| | | | |
|----|----------------------------|--|-----|
| 14 | 股东发言并答疑 | | |
| 15 | 独立董事林德华宣读《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此事项无需表决 | |
| 16 | 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投票表决 | 推举现场会议的计票人 2 名（股东及股东代表中推荐 1 名，监事中指定 1 名），监票人 2 名（监事中指定 1 名，另 1 名由律师担任），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计票、监票人员。 | |
| 17 | 统计现场票数，休会 15 分钟 | | |
| 18 |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 傅国定 | 董事长 |
| 19 |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 律师 |
| 20 | 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 傅国定 | 董事长 |
| 21 | 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傅国定 | 董事长 |

注：上述议程中第 4 至第 13 项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 1、 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 2、 大会设立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 3、 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 4、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 5、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签到时在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并填写“发言登记表”。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未经登记的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发言时间共计 30 分钟,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 6、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 7、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8、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0 项议案,其中议案 8 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

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 5-8 需要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9、 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0、 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11、 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和国家“十四五”战略规划开局之年的起跑线上，面对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经济发展的全新形势，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积极应对公司经营中的风险挑战，立足公司新发展阶段，稳步迈出新步伐，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公司坚持企业发展为核心，以不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目标，加大创新驱动力度，加快推进转型速度、加大资产盘活深度，加强业务整合精度，立足当下放眼未来，强化公司治理，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稳扎稳打迈好公司可持续发展和转型之路的每一步，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报告期内，效率提高、质量提升的具有新开发较高自动化程度的技术装备开始投入市场，公司纺机订单有所增加；公司新能源板块稳步发展，经营效益得到明显改善。在此背景下，公司克服限电、原材料及运输费高企、疫情扰动等不利影响因素，通过开展节能降耗，挖潜增效等方面工作，提升管理能力，并继续推动新产品研发和技术改造，保持了各项业务平稳有序运转，实现了产品销量增长、结构优化、盈利提升的经营成效，进一步巩固既有业务的领先优势和加快推进公司往转型升级方向发展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8,903,630.80 元，同比上涨 19.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70,961.09 元，同比上涨 54.2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坚持技术创新，坚定研发新品

公司继续坚持走研发创新的发展之路，通过吸收加自主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等途径，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积累研发成果。多年来，公司立足于对市场的认知以及公司多年来累积的经验，凭借较强的研发实力，充分认识行业市场的发展趋势，通过不断增加和完善产品品种，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对产品结构进行改善和升级。稳定推进 FX510

亚麻湿纺细纱机自动落纱订单的力度,继续全面推进其他亚麻纺机设备和黄麻纺机设备的新产品开发工作和市场开拓工作,为纺机后续发展打好扎实的基础。

2、树立品牌形象,培养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多年来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亚麻类产品、绢纺类产品、纺织机械产品和塑料机械产品均被评为国家或省级名牌产品,公司的亚麻纱线、绢纺纱线获得驰名商标称号。利用品牌优势,吸引了大量优质客户。公司在巩固原有市场区域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市场区域,并不断提高产品品牌知名度。随着公司对营销服务体系投入的不断加大,公司品牌知名度将进一步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

3、紧抓环境保护,紧绷安全之弦

继续发展循环经济、推广清洁生产,进一步优化产品链,提高厂区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开发环保型、低能耗、高品位、高附加值产品,同时加大环保技术改造和环保管理力度,推动构建环境友好型企业。持续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重点加强新职工三级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认真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不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切实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

4、加快转型升级,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自投入新能源板块以来,一直稳扎稳打,并持续在工艺技术、产品质量和产品更新迭代上加以突破,不断迎合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板块实现较快发展,经营效益实现历史性突破,为公司未来推进转型升级带来积极推动作用。

综上所述,2021 年对公司而言是不平凡的一年,多年的积累与坚持,是公司取得目前成绩的基础。公司管理层不仅看到传统产业在现代社会的需求,更感受到在这“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中国的澎湃生机,公司上下秉承奋斗者的价值使命和奉献精神,一如既往,齐心协力,补足短板,奋发向上,以良好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与信任。

二、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均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按时参加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一) 报告期内会议情况

| 会议名称 | 日期 |
|---------------|------------|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2021/3/29 |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2021/4/29 |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1/5/17 |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1/6/30 |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1/7/12 |
|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1/8/26 |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1/10/27 |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已确定本次利润分配的实施细则与实施办法，并已实施完毕；《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根据决议要求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议通过的《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已按决议内容实施。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十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相关议案，并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和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成员。

三、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一) 公司发展战略

牢固树立“诚信为本、创新为魂、励精图治、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以不断创新为动力，经济效益为目标，实现重点突破，推进管理创新，强化成本管理与控制，坚持品牌建设不放松，努力打造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转型升级目标，不断提升企业盈利水平。

(二) 经营计划

2022 年各项经济指标均已落实到各个单位，面对机遇和挑战并存的新一年，希望广大干部、职工要牢抓机遇，相信惟不忘初心者进，惟从容自信者胜，惟改革创新者强，高扬干事创业主旋律，以更高远的目标、更开阔的视野、更坚定的步伐，努力开创企业改革发展、转型升级新局面，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此新的一年，我们要着重做好以下几点：

1、要继续深入开展节能降耗节约增效工作，着力深化管理升级，进一步强化成本管理与控制，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管理出效益是硬道理。要始终坚持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

金鹰精神，对多年来居高不下的各项成本费用，要坚决落实从严管理，大力实施精细化管理，认真落实企业生产成本预算控制，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的开支规模，堵塞漏洞、精打细算、强化内控。在去年节能降耗节约增效基础上，要更加进一步开展深层次的系统挖潜，通过节能降耗、挖潜增效，着力激活各类资源要素、释放发展活力、降低产品成本来提高我们企业的竞争优势。各单位要增强挖潜增效活动的组织领导，建立完善日常工作制度，强化奖优罚劣考核，形成节能降耗挖潜增效的长效机制。同时集思广益，收集节能降耗、挖潜增效的好经验好方法，广泛交流，共同提高。在此基础上，要狠抓节能降耗、挖潜增效等措施的落实和整改，运用各种方法和手段，全方位多层次推进节能降耗工作。

2、要坚持不懈推进机制、管理、技术等多方面创新，强化品牌建设，追求卓越品质。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企业长盛不衰的动力，要更加充分看到国内外形势的复杂性和严峻性，切实增强危机意识和忧患意识，通过创新化危为机，主动作为，牢牢把握企业发展的主动权。各单位要努力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积极探索有利于产品质量和降低生产成本的新工艺、新技术，增强产品与市场的竞争力和附加值，不断增强企业发展的后劲和动力。同时以高度重视质量的意识和自觉行为，狠抓各个环节，各道工序的产品质量，通过进一步完善质量考核监督机制与质量检测手段，突破产品质量瓶颈。

3、抢抓机遇，千方百计做活做好三元锂电池材料项目。两家新能源公司在 2021 年取得了创建以来最好的成绩，新的一年新能源材料项目要紧紧抓住生产形势大幅度利好机遇，充分发挥现有管理层对机械设备改造所具备的技术优势，让有限的产能发挥出最大的作用，在工艺技术、产品质量突破、企业管理、项目效益等方面狠下硬功夫，精准快速对接客户需求。同时不只满足现有客户，积极拓展新业务，开拓新的营销渠道，争取获得国内其它大的电池厂家的业务，不断与新的客户建立良好的业务关系，通过积极有效的营销策略、可靠稳定的产品质量，力争在新的一年里取得更好的业绩。

4、要积极发挥领导干部表率、示范作用，不断提高各级干部的整体素质。领导干部要带头发扬艰苦创业的实干精神，出实策、鼓实劲、办实事，敢于担当，敢于负责，善于作为，以身作则带领广大职工把工作落到实处。各级管理干部要切实解决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把“唯实崇干”作为基本准则，坚持深入基层、深入职工、深入现场，在严峻的形势面前率先垂范，凝聚和带领广大职工打好当前这场硬仗。要充分调动营销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创新营销模式，强化营销责任制，要及时、主动捕捉市场信息，大力开拓国内外新市场、新客户、新订单；要不断创新用人机制，优化人才环境，改善人才服务，大力营

造培养人才用好人才的良好氛围；加强党建、廉洁从业和安全生产建设，倾全力打造美好金鹰。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我受监事会的委托，做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一、监事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会议，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案充分发表了意见，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监事会会议情况 | 监事会会议议案 |
|---------------------------------------|---|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1、《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2、《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 | 1、《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 | 1、《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 | |
|---------------------------------------|--|
|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 | 1、《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尽力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有效贯彻和执行，保障了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中期、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的前提下拟定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 2022 年的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大监督的力度，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继续完善监事会的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建立完善监督管理制度，强化监督管理职责，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运行状况，掌握公司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决定的情况。加强监事会的自身建设，监事会成员要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要加强会计知识、审计知识、金融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能力，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

2022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步健康的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单位：元）

| 序号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变动幅度 |
|----|--------------|------------------|------------------|--------|
| 1 | 营业收入 | 1,208,903,630.80 | 1,013,472,591.41 | 19.28% |
| 2 | 利润总额 | 57,529,603.07 | 49,479,824.79 | 16.27% |
| 3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9,070,961.09 | 31,813,843.71 | 54.24% |
| 4 | 基本每股收益 | 0.14 | 0.09 | 55.56% |
| 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7 | 2.75 | 1.92% |

二、公司 2021 年末资产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735,377,337.52 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1,321,559,179.89 元、非流动资产为 413,818,157.63 元；负债总额为 643,947,944.52 元；所有者权益 1,091,429,393.00 元。

三、公司 2021 年现金流量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6,210,259.50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3,758.19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6,963,121.87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监管部门对 2021 年年报工作的指导意见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6,550,873.4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4,718,544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上的回购股份 7,709,34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1,401,840.40 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45.51%。本次分配不派发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7,709,342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薪酬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 2021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情况，具体如下：

| 姓名 | 职务 | 薪酬（万元） | 备注 |
|-----|--------|--------|---|
| 傅国定 | 董事长 | 15.79 | 1、薪酬包括基本年薪与年度奖金，年度奖金将根据相关考核结果发放。 2、对于兼任公司其他岗位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不再另行发放津贴。 3、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度岗位津贴为税前 8 万元；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按公司规定报销。 |
| 陈伟义 | 副董事长 | 10.83 | |
| 潘明忠 | 董事兼总经理 | 13.34 | |
| 陈照龙 | 董事 | 17.55 | |
| 邵燕芬 | 董事 | 17.50 | |
| 陈士军 | 董事 | 14.45 | |
| 林德华 | 独立董事 | 8.00 | |
| 张世超 | 独立董事 | 8.00 | |
| 杨利成 | 独立董事 | 8.00 | |
| 密和康 | 监事会主席 | 17.79 | |
| 洪东海 | 监事 | 22.20 | |
| 李雪芬 | 监事 | 11.94 | |
| 傅万寿 | 监事 | 4.68 | |
| 林如忠 | 监事 | 13.04 | |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为确保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继续扩大控股子公司金鹰塑机的销售规模，增强盈利能力，公司拟为金鹰塑机继续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专项用于金鹰塑机办理零售小微设备贷及对公买方信贷融资等业务，金鹰塑机合作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光大银行等金融机构，担保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舟山市定海工业园区（鸭老公路以北）法定代表人：潘明忠

注册资本：6,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09 月 06 日

经营范围：塑料机械产品及其他机械产品与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金鹰塑机总资产 47,430.47 万元，净资产 22,105.45 万元，资产负债率 53.39%，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297.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84.0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3、公司持有金鹰塑机 95% 股权，金鹰塑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为人民币 39,886,456.28 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2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82% 和 11.48%，无逾期担保。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浙江金鹰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担保金额以银行实际放款金额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限额，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须在关于上述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其他各方内部审议程序完成后签署相关合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